

C 类

公开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陕发改办复〔2025〕207 号

签发人：王青峰

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第 67 号提案的答复函

陕西省工商业联合会：

贵单位提出的《关于推动我省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》（第 67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持续完善基础设施”的建议。我委高度重视冰雪基础设施建设，将其作为推动冰雪经济发展的核心支撑。今年年初，我委配合省体育局起草了《关于大力发展冰雪运动促进冰雪经济的实施意见》，目前正在修改完善即将印发。我们鼓励各地因地制宜，加强公共滑雪馆、室外滑冰场、滑雪场、冰雪体育综合体等场地设施建设。同时，国家也将冰雪旅游设备，造雪机、压雪车、飘雪机、魔毯、制冷设备、雪地摩托等纳入大规模设备更新支持范围，符合条件的企业可按照政策要求申报。

二、关于“大力培育经营主体”的建议。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是激发冰雪经济活力的关键，您提出依托“秦信融”平台、专项资金、拓展工信贷白名单覆盖面，推动冰雪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思路，与当前产业升级方向高度契合。我们将联合金融机构优化白名单遴选机制，扩大冰雪企业纳入范围，积极搭建“政银企”对接平台，推动金融机构与企业深度合作，助力企业实现技术革新与绿色发展。同时，我们也鼓励冰雪企业之间开展合作与交流，通过联合经营、战略联盟等形式，整合资源，提升市场竞争力。

三、关于“丰富冰雪产品供给”的建议。我委将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，积极支持相关企业从传统装备制造业向冰雪装备制造转型。鼓励企业加大产品创新力度，针对不同年龄、不同消费层次的群体开发多样化的冰雪产品。支持企业利用现代科技手段，开发沉浸式冰雪体验产品，提升游客的参与感和体验感。

再次感谢贵单位对我省发展冰雪经济的关心和支持，我们将持续吸纳委员意见，会同相关部门细化落实举措，推动冰雪经济成为我省绿色转型和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，欢迎继续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4月30日

（联系人：李明 电 话：029-63913056）